

<<长调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长调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802401419

10位ISBN编号：7802401410

出版时间：2008-1

出版时间：7-09999

作者：千夫长

页数：206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## <<长调>>

### 内容概要

《长调》为“千夫长草原作品系列”之一，以平实而悠长的笔调书写草原的记忆是为了“求证人物的存在真相”。

作者在行文中努力让所有的事物发出声音，小说中的阿蒙，细腻敏感。

作者熟悉草原神秘风土人情，对人际关系中的各类情感拿捏到位，对命运也有独特看法。

《长调》笔调顺畅，在近两年来众多草原题材小说中算颇为出色的一部。

## 作者简介

千夫长，属虎，狮子座，蒙古人。  
1962年7月28日出生于内蒙古科尔沁草原。  
出版著作：专栏作品集《野腔野调》、长篇小说《红马》、《中年英雄》、中国首部手机短信小说《城外》。  
广东文学院签约作家，新作定为深圳市重点文学创作项目。  
现居深圳。

<<长调>>

书籍目录

第一部 旗镇第二部 牧场第三部 阿茹

## &lt;&lt;长调&gt;&gt;

## 章节摘录

第一部：旗镇 第一节 天还是黑的，阿妈就喊醒了我。阿妈起得更早，她已为我煮熟了滚烫的羊杂汤。我喝了一身热汗，热呼呼地就出了家门。阿妈为我找好进旗镇的马车，已等候在院子的大门外。赶车人在门口走来走去，把马鞭子甩得啪啪作响，醉意十足。每匹马的笼头上，都佩戴着九只黄铜铸的虎头铃铛。每只金黄的虎头铜铃铛，都张嘴含着朱砂色的铁珠，晃动起来清脆悠扬，气势威猛。四匹马个个精神抖擞，驾辕的红马和左套的青花马，比赛似地各自翘起尾巴，屙出了一堆粪便。大便的同时，马儿也开始撒尿。红马是骗过的骡马，一时，在滚圆的屁股上，瀑布般地屎尿俱下，一派热气腾腾的景象；青花马是公马，撒尿就像肚子底下，吊起了一只黑色的粗水管子在喷水，稀里哗啦，煞是壮观。看来它们确实是吃饱了夜草。

家里的狗也都被惊动起来，叫了一阵，在阿妈的劝阻下，好像搞明白了来者的用意，也就不吭声了，但还是警惕地守候在大门口。

我背着阿妈为我准备带的东西，装了半个麻袋，用牛皮绳捆得紧紧的。阿妈和怀孕的黄母狗跟在后面送我。

我走出家门，感觉到好多眼睛都在看我，有些不知所措。狗的眼睛在看我，马的眼睛在看我，圈里的牛羊在看我，赶车人也在看我，天上的星星也睁着困乏了一夜的眼睛，在惺忪地看我。还有朦胧的早晨，空气中各种眼睛似隐似现，都在看我，羊圈、牛圈，家中大小房屋的门窗，也好像在睁开眼看我。

就连脚下的土地冻成的一条条裂缝，都像眯着的傲慢的眼睛。我有些胆怯地和这些眼睛们打着招呼，惊恐地看着这些眼睛，也尽力地回避着这些眼睛。我觉得浑身不自在，就低下头，看由热转冷，正在凝结成冰的狗的粪尿。

我感觉垂在裤兜边的手，被一个柔软的东西热乎乎地舔了一下，低头，发现是老得掉了毛的老黑狗双喜也起来了。

老双喜很忧伤，沉闷不语，步履蹒跚。它昏花的目光很慈祥，是唯一让我感到心安的眼神。双喜已经太老了，它的年龄比我大，是阿爸还俗从查干庙里带回来的伴侣。我阿爸是查干庙还俗的五世尼玛活佛，他两岁半坐床成为活佛，在十三岁的时候还俗回家。十四岁娶了我十八岁的阿妈，十五岁时，我出生，他就离开家去了旗镇的歌舞团，就是原来的查干庙，当长调歌手。

阿爸多年不回家，一直到今年，我已经长到了十三岁，阿妈让我今天早晨上路，去旗镇寻找阿爸。

狗的年龄真是不可思议，据阿妈说双喜只比我大两岁，我刚是翩翩少年，它就已经老态龙钟了。双喜本来是纯黑色的牧羊犬，现在身上很多地方的毛已经脱落，露出的皮肤粗糙不堪，像晒干的老榆树皮。

有毛的地方，黑毛也已老成了灰毛和白毛。

据说它叫双喜这个名字，还是阿爸还俗回来之后才取的。政府说尼玛活佛还俗，成为社会主义新公民是一喜，和阿妈结婚是二喜，一共双喜临门。我阿爸说，那为了纪念就给这条叫马弁的黑狗改名叫双喜吧。双喜早年为我们家牧羊护院，曾经立下过汗马功劳，它老了，已经两年不管家事，平时这个时辰趴在狗窝，兔子跑到嘴边它都懒得去理。我们家照样养护它，从来没把它当狗，像老爷子一样照顾。双喜今早却起来送我，怪不得阿妈说它最通人性。我感到很有面子，马上就觉得自己来了精神。

## &lt;&lt;长调&gt;&gt;

黄狗的乳房已经一只一只胀了起来，连绵起伏，一共九只，按照常识这窝应该出生九只狗崽。黄狗体质很强壮，这是第一胎，我想小狗出生一定会有充足的奶水。我蹲下摸它饱满的乳房，它的目光还很羞涩，不好意思地把头扭过一边，然后乳房朝天趴在了地上，很温柔的样子。

我感觉黄狗肚子里有十八只迷朦的眼睛，在幼稚地看着我。我就没了兴致，搬着黄狗的腰，让它站了起来。

阿妈显得很庄重，她把头发梳得整整齐齐，穿了一套洗得干干净净的衣服来送我，脚上还穿了一双很少上脚的新鞋，好像要出远门的是她。

我感觉让我去见阿爸，是替阿妈去向阿爸递交一份关于我长大成人的答卷。

阿妈的目光，恋恋不舍地在我身上扫来扫去，我看她时，她又会把目光从我的身上移开，假装在看套在车上的红马。

赶车人，是我们花灯牧场牧业队的马队长色音巴雅尔，牧民们都叫他色队长。

阿妈请求色队长一定要把我送到旗镇歌舞团，不要丢在半路，给冻死或者让狼吃掉。

我的孩子没有出过远门，她不放心地对色队长说。

回头又嘱咐我不要在车上冻坏了脚，路上要下车去勤跑一跑。

阿妈把我头上戴的狐狸皮帽子，身上穿的羊皮袄又都系紧了一遍。

要勒紧一点，别让冷风进去。

阿妈说着又拉过我的手，你的手是热的，放在兜里暖着，手凉人就冷了。

阿妈的手很凉，我心里就有些难过，我没有离开过家，也没离开过阿妈。

要进旗镇去找阿爸，我很兴奋，也很犹豫。

旗镇和阿爸对我都是陌生的，就像牛羊没去过吃过草的草原，有些胆怯。

刚才摸到阿妈冰凉的手，难道阿妈的心是冷的吗？

我从来在阿妈的脸上看不明白喜怒，也不懂她内心的哀愁。

她太平静了，我和阿妈的生活，可以说没有什么波澜。

色队长把扎着漂亮红缨的马鞭子，插到车辕子的黑铁鞭座上，榆木鞭干和狗皮鞭子上的红缨，迎风飘扬。

红缨是用白马的马鬃染成鲜红，很好看。

他眯着醉眼，涨红脸膛，满嘴酒气拍着车上拉的羊皮说：这是一百多张羊皮，比家里的被窝都暖合，你就放心吧，我的佛娘。

色队长是一个脾气暴躁，没有耐心的人，但是对我阿妈还是很尊敬。

其实全牧村的人对我阿妈都很尊敬，都叫她佛娘。

他回头见我还站在地上，和阿妈恋恋不舍的样子，就睁开眼睛喊：小子，快上车呀，你不想去了吗？

我蹲下身子，亲热地抱了一下双喜，它那淌着涎水的老嘴，又伸出柔软、热乎乎的舌头，很慈祥地亲两下我的手，把我的手弄得粘糊糊的。

我恋恋不舍地站起来，黄母狗也要跑过来亲我，被阿妈拦住了。

我从左侧向马车走去，路过青花马的身边，它很不友好地用后蹄刨了一下地，好像是对我的恐吓。

这是马的一贯伎俩，见到陌生人都想杀杀人的威风，结果都是人把马驯服。

我走进了青花马的眼睛里，马眼看人低，马眼里，我看见我的脸膛和身体显得很矮小，也很丑陋变形。

青花马蔑视地昂扬起头，闭了一下眼睛，我感觉被挤得全身骨头都痛。

我上了车，色队长在羊皮垛中间，给我留出了一个位置，搭了一个窝，坐进去四面都是粗麻绳勒紧的羊皮。

又安全、又暖和，冻不着了，我满意地对阿妈说。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